

证券代码：300508

证券简称：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

（1）2024年7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为74.172万股，已于2024年8月14日上市流通。因此，公司总股本由109,094,400股变更为109,836,12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109,094,400元变更为109,836,120元。

（2）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等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4年度回购的1,911,100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9,836,120股变更为107,925,02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109,836,120元变更为107,925,020元。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拟将《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本总数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拟变更公司住所。

二、修订《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	-----	-----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颛兴东路 1277 弄 29 号四楼。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都会路 975 弄 119 号 1 幢 5 楼 501 室。
2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094,400 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925,020 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 109,094,4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 107,925,020 股，全部为普通股。

注：除上述修订外，根据新《公司法》，《公司章程》将全文“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再逐条列示。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